

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8日以电话、邮件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20年8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，会议由董事长李从文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〉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《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《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《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

（二）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特此公告。

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〇年八月三十一日